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NK Group Limited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3)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詳情，股東應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批准載於通函附錄所載購股權計劃第1.1、7.4(i)及7.4(ii)分段的建議修訂，及董事會授權全面落實購股權計劃的建議修訂。	300,000,000 (100%)	0 (0%)

由於贊成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15,000,000股股份，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在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處理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俊謀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黃俊謀先生及楊華先生為執行董事；李享成先生、許新華先生及喻子達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林漳希先生、錢昊旻先生及趙晉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